

一哥：「民陣」無畀料 警或執法

正與律政司研究 指涉違社團條例

警方早前懷疑「民陣」違反《社團條例》規定，要求「民陣」以書面形式提供6項資料。警務處處長鄧炳強昨日出席灣仔區議會會議後向傳媒表示，「民陣」的覆函並無提供警方要求的資料，故現時正與律政司研究，不排除對「民陣」採取執法行動。他並指，警方已接獲「支聯會」下月於維園舉辦集會的申請，警方會根據《公安條例》及防疫規例處理，但由於防疫規例可能有變，故會留待較接近集會的日期再決定是否批出不反對通知書。

●香港文匯報記者 鄭治祖

警方社團事務主任上月去信「民陣」召集人陳皓桓，指「民陣」於2006年7月申請註冊為社團並獲接納，但兩個月後卻申請取消註冊，惟根據傳媒及社交平台資訊，有跡象顯示「民陣」仍以社團形式運作，涉嫌違反《社團條例》第五條規定，故要求「民陣」提交歷來舉行遊行次數、資金來源等資料。陳皓桓於本月初回覆警方時聲稱，不認為「民陣」屬非法社團，不會逐一回應警方提問。

鄧炳強昨日見傳媒時表示，由於「民陣」沒有按警方要求提供資料，警方正與律政司研究，不排除採取執法行動。

維園集會待接近日期再評估

至於去年被警方拒絕批出集會許可的「支聯會」，今年再向警方申請於下月在維園舉辦集會。鄧炳強確認警方已接獲「支聯會」申請，至於會否發出反對通知書，他指會根據《公安條例》及防疫規例處理，由於控制疫情的法例可能有變，因此要待較接近集會的日期再作評估。

被問及在集會高呼所謂「結束一黨專政」的口號是否違反香港國安法，鄧炳強回應時指要視乎口號內容、叫喊者的動機、場合和在場者反應而定。

報道若危害國安 警不得無理

對鄧炳強早前表態支持立法規管假新聞，香港外國記者會(FCC)、香港大學新聞及傳媒研究中心總監凱瑞德(Keith Richburg)前日聲稱，警方只是負責執行法律，但現時本港並無與假新聞相關的法例，揚言警方日前在打擊假新聞上沒有任何角色。鄧炳強昨日回應時表示，若報道內容涉及煽動仇恨，分化社會，引致包括危害國家安全相關的罪行，警方不得無理。

鄧炳強不點名批評有傳媒近日的報道「生安白造」，包括聲稱奧斯卡最佳男配角得獎者，在發表得獎感受時「支持香港暴徒」，又將本港「疫苗氣泡」的措施扭曲為與內地社會信用系統相關，認為都是誤導性報道。他並提到香港記者協會早前聲稱涉傳媒並無報道假新聞，只是「角度不同」，他強調報道是否屬假新聞，要由業界按道德及公信力判斷，但相信公眾「內心已經有答案」。

有傳媒追問涉事媒體是否《蘋果日報》，鄧炳強回應指並非針對個別媒體，強調只要有人犯法，不論背景或身份，警方都會找到證據，因此犯法的人要有被捕的心理準備。



●攬炒派近年舉辦的多次遊行集會，均在遊行後變成暴亂。圖為「民陣」的元旦遊行後，有黑暴縱火及破壞銀行櫃員機。資料圖片



●鄧炳強昨日出席灣仔區議會會議。香港文匯報記者攝



●鄧炳強表示，不排除對「民陣」採取執法行動。香港文匯報記者攝

特首：「和平集會」已被濫用

香港文匯報訊(記者黃書蘭)攬炒派近年舉辦的多次遊行集會，均在遊行後變成暴亂。行政長官林鄭月娥昨日出席行政會議前見記者時表示，「和平集會」現在被濫用，批評有外國傳媒針對法庭裁定的非法集會是「『和平集會』表達政治訴求是『沒有罪』」，完全漠視香港是法治社會，亦違背其重視法治的原則。

被問到市民是否有權參與所謂「和平集會」，林鄭月娥表示，市民是否能參與有關集會是需要依法辦事，第一，要看是哪一條法律；第二，要看證據，當事人亦可以抗辯，「每件事都是發生了、違反法律後，執法機關要採取行動，檢控部門要作出決定，然後上交法庭。」

林鄭月娥強調，「和平集會」現在被濫用，當每一次法庭判決有人非法集會，外國的傳媒竟然可以發聲明稱「『和平集會』表達政治訴求是『沒有罪』」，「那完全漠視香港是一個法治社會，亦對它們自身重視法治的原則有所違背。」她重申，香港是一個非常重視法治的地方，有非常好的法治根基，亦會按法律辦事。

逾百人涉違國安法落網 逾半已被檢控

香港文匯報訊(記者鄭治祖)警務處處長鄧炳強昨日出席灣仔區議會大會，匯報全港及灣仔區的犯罪數字。他提到至今有逾100人因涉嫌違反香港國安法被捕，其中逾半已被檢控，至今亦有10,250人因涉及修例風波的案件被捕，其中逾2,500人被檢控，約1,200人要承擔法律後果，包括有17人因暴動罪被判囚。他指在香港國安法實施及有關案件相繼判刑後，本港社會大致回復平穩，警方可重新聚焦處理治安問題，並強調警方會竭力維護國家安全，防範暴力死灰復燃、孤狼式的襲擊及外部勢力透過香港代理人危害國家安全，並不斷檢視本港的安全風險，果斷執法。

裸聊勒索案增6倍 料因疫下多網聊

警方昨日向灣仔區議會匯報罪案情況，指本港今年首季錄得14,779宗罪案，較去年同期下跌約10%，大部分罪行均有下跌趨勢，但勒索、刑事恐嚇、非禮、嚴重毒品及嚴重賭博等罪行的數字均上

升，其中勒索案上升2.5倍，裸聊勒索更上升6倍。鄧炳強表示，相信是與疫情期間市民較多在網上聊天有關。

灣仔區方面，今年首季有606宗罪案，按年跌幅45%，破案率同時上升17個百分點，鄧炳強強調，警方會繼續致力維護區內治安。

多名區議員在會上向鄧炳強表達對區內罪行的關注。灣仔區議會主席楊雪盈稱，市民近年愈趨關注動物罪行的議題，建議警方設立專門的動物罪案調查科處理。鄧炳強指今年首季動物罪案達36宗，較去年同期的13宗為多，原因主要與市民近年對動物受虐的意識提高有關。警方已於今年將負責動物罪案的隊伍命名為動物罪案警察專隊，部分罪案亦會交由重案組處理。

不守法意識影響 青年犯罪案升

區議員謝偉俊指出，今年首季毒品案有上升趨勢，擔心是否與青年在社會事件上受挫折、情緒失

落有關。鄧炳強回應指，毒品罪案上升是由於警方今年投放更多資源打擊毒品案件，及疫情下減少螞蟻搬家式販毒，令情報更精準。他又指，受不守法的意識影響，青年不只牽涉更多毒品案，他們涉及的行劫及爆竊等犯罪亦有上升。

鄧炳強續指，近日有區議員在網上稱大麻不是毒品，亦有區議員刻意不戴口罩，批評他們作為區議員卻影響青年的守法意識。

區議員李碧儀關注區內的美沙中心附近有藏毒及買賣毒品的情況。鄧炳強表示，警方會在美沙中心外採取執法行動，亦會與其他部門緊密合作。

區議員顧國慧則關注區內違泊問題，希望警方提高流動攝錄隊的執法頻率，並多派員巡查違泊黑點。鄧炳強回應指，雖然流動攝錄隊大大提升警方打擊違泊的效率，惟交通問題並非單靠執法就能解決，故警方會與運輸署加強溝通，嘗試透過道路設計及規劃解決問題。

攬炒區員開會飲紅酒 主席濫權稱「看不到」



被攬炒派把持的深水埗區議會亂象不斷，繼早前區議員李文浩和劉家衡在其聯合辦事處外張貼寫有「藍絲與狗不得內進」的告示後，將於下月1日離任的周璇雯、因參與「初選」涉嫌違反香港國安法及後獲准保釋的劉偉聰和民協何啟明，及區議會副主席伍月蘭昨日卻公然在開會期間飲紅酒。民建聯區議員劉佩玉及何坤洲其後向區議會主席楊或投訴，但對方卻稱「看不到」。團體「深水埗監察」昨日亦於facebook發帖，批評飲酒的議員涉嫌違反《區議會條例》，楊或的行為更是濫權及護短。

劉佩玉昨日表示，於開會前已見到民協何啟明桌上放有一支紅酒，在開會不久，民協何啟明更與劉偉聰、周璇雯及伍月蘭公然飲酒。她隨即向楊或投訴，但伍月蘭卻反問：「是否飲飲品也不行？」楊或則回應稱，《區議會條例》沒有明文規定禁止飲酒，而且看不到該行為影響會議進行，故不會禁止，並反斥有議員「耽誤討論民生議程的時間」。

劉佩玉批可恥 將會議變派對

劉佩玉批評涉事4人的行為可恥，將莊嚴的會議變成私人派對場所，有失市民對區議會的期望和要求，認為相關行為已涉嫌違反《區議會條例》第十五條(二)，即「如果出席或旁聽區議會會議的人士的舉措妨礙會議正常進行，主席可對其作出警告；經警告無效，主席可勒令其離開會場」，另外亦涉嫌違反《區議員及區議會轄下委員會成員操守指引》。



●伍月蘭(黃衣)疑與民協何啟明(綠衣)在開會期間公然飲酒。「深水埗監察」視頻截圖

她續指，即使法例上沒有明確要求議員不能飲酒，但執行職務不應飲酒也是常識。

劉佩玉並指，劉偉聰及後在會上承認有飲酒，並就此致歉，但何啟明卻只敷衍了事。她與何坤洲其後在會上提出臨時動議，批評對有關飲酒行為及楊或的處理手法，但最終不獲處理及表決。

伍月蘭其後在fb聲稱：「我唔飲酒，今日亦有飲酒，又有得飯聚 Farewell (歡送)，只想給將離開的同事形式上祝福，做乜都比你(俾)你咁大做文章，唔該唔好咁無聊。」

●香港文匯報記者 鄭治祖

警票控攬炒區員葉子祈違「口罩令」

香港文匯報訊(記者鄭治祖)網上日前流傳一段影片，拍到西貢區區議員葉子祈在乘搭巴士時刻意拒絕佩戴口罩。警方昨日在社交平台表示，警方高度重視有公職人員公然藐視法律、罔顧公德，對於有公職人員公然無視法紀且罔顧公共衛生的行為表示震驚，並嚴厲譴責有關人等用歪理掩飾其自私自利。經調查後，警方昨日已向法庭申請傳票票控葉子祈違反「口罩令」。

警方於社交平台表示，留意到

網上流傳一段影片，事件發生於5月7日，片中葉子祈於一輛公共巴士上沒有佩戴口罩，涉嫌違反《預防及控制疾病(佩戴口罩)規例》(第599I章)，並指其間葉子祈在巴士車廂內因佩戴口罩問題與人角力，有市民勸喻他佩戴口罩，亦有人向其提供口罩，但他堅決拒絕佩戴。

帖文指，警方高度重視有公職人員公然藐視法律、罔顧公德。經調查後，警方昨日已向法庭申請傳票票控葉子祈，並重申任何人在登上公共交通工具時，或在

身處公共交通工具時；或在進入或身處港鐵已付車費區域時；或進入或身處指明公眾地方時，須一直佩戴口罩。任何人違反佩戴口罩的法例規定即屬犯罪，一經定罪最高可處第三級罰款(10,000元)。

警方對於有公職人員公然無視法紀且罔顧公共衛生的行為表示震驚，並嚴厲譴責有關人等用歪理掩飾其自私自利，警方會繼續積極調查事件是否涉及其他罪行，不排除會採取進一步法律行動。

葉子祈被批誤導港青涉公職失當



●黃煒龍批評葉子祈的行為觸犯公職人員行為失當罪。黃煒龍fb圖片

香港文匯報訊(記者鄭治祖)西貢區議會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原主席黎銘澤早前在facebook聲稱，不會宣誓擁護基本法及效忠香港特區，故辭任區議員職務。由於主席出缺，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昨日舉行補選，區議員葉子祈在無競爭對手下自動當選，其間區議員王水生反對葉子祈出任主席，並離場抗議。

王水生昨日亦與將軍澳社區發展主任黃煒龍在區議會大樓門外

抗議，他們指葉子祈過往多次被拍到於公眾場合沒佩戴口罩，不僅危害公眾衛生，亦會誤導年輕人漠視法規，認為葉子祈的行為已構成公職人員行為失當。葉子祈其後在會上主動交代早前在巴士上沒有佩戴口罩的行為，並向公眾致歉。他聲稱，沒有佩戴口罩是因為不滿政府的防疫政策「使市民受苦」，他事後亦有「反省」，認為自己「表現不成熟」，日後會「更為檢點」。